

证券代码：002122

证券简称：*ST天马

公告编号：2019-162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9年11月1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中小板季报问询函[2019]第12号《关于对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问询函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深交所要求公司就《问询函》中涉及的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2019年11月21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进行报送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问询函后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，并协调有关方对涉及的问题进行核查。但由于问询函涉及由外部律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，而被核查方涉及多方主体，核查工作量较大，完成核查工作尚需一定时间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，预计将于2019年11月30日之前予以回复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董事会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